**北京物资学院留学生校外居住承诺书**

一、本人自愿在北京物资学院国际学院就读期间选择在校外居住。

住宿时间：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

住宿地址：

联系方式：

二、本人承诺：

1．申请校外居住为本人自愿行为，本人将自觉遵守北京物资学院校外居住有关规定，按要求办理相关手续，签署《北京物资学院留学生校外居住承诺书》，并及时将住址和有效联系方式报告所在学院和国际教育学院。

2. 本人严格遵守中国的法律、法规，尊重中国的社会公德和风俗习惯，不参与打架斗殴、卖淫、嫖娼、吸毒、赌博等违法活动。

3．本人将按照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按时办理外国人临时住宿登记、居留许可及变更、延期等手续。

4．往返学校途中，本人严格遵守交通规则。按要求持有符合准驾车型要求的中国机动车驾驶证，驾驶合法、有牌照的机动车，按规定时速行驶。不购买和驾驶无牌无证机动车，不违章驾车。

5.节假日（包括国家法定假日、寒暑假、公休日等），本人主动将外出旅行的行程、去向、有效联系方式等信息告知国际学院负责老师。

6.本人不在中国境内非法就业或经商，否则因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自负。

7.本人严格遵守疫情防控期间学校的各项规定，执行学校要求，自觉加强治安、消防、人身及财产安全等防范意识，在校外居住期间发生的一切人身财产安全等事故由本人自己负责，与所在院系和北京物资学院无关。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